

創世記第十一講

先祖時期-約瑟(一)

引言: 在第十講講義末了, 我們已討論過以撒藉著以掃所生的後裔; 現在我們轉到另一個主題, 就是以撒藉著雅各所生的後裔. 有關約瑟的歷史, 述說得更詳細, 並且占了13章創世記的大部份篇幅. 換句話說, 約瑟的個人生平歷史, 比亞伯拉罕以前全世界的歷史(創世記前11章)要占更多的篇幅. 我們應該瞭解, 雖然在創世記第35章末了的記載中, 已提到以撒死亡的事, 但我們在第十講講義曾指出, 當雅各回到幔利以後, 以撒還活了十二年, 所以當約瑟被他的哥哥們賣到埃及去的時候, 以撒仍然還活著.

約瑟被賣到埃及(創37:1-36)

(壹) 約瑟兄弟們的惡行及父親的偏愛(創37:1-4)

- (甲) 當約瑟十七歲時, 他幫助牧放他父親的羊群, 並常與辟拉和悉帕的兒子們在一處. “約瑟將他哥哥們的惡行, 報給他們的父親”(創37:2); 從創世記第34章所記載雅各兒子們的惡行, 我們可猜想約瑟是有許多有關他哥哥們的惡行, 可報告給他的父親. 自然在他的哥哥那方面, 是不會有好感的; 他們當然會傾向於憎恨約瑟, 這是約瑟哥哥們反對他的第一個原因.
- (乙) 約瑟的哥哥們憎恨他的第二個原因, 是因為雅各對約瑟的偏愛. 雅各愛約瑟勝過愛他所有的兒女, “因為約瑟是他老年生的”(創37:3). 不但如此, 約瑟是拉結的兒子, 而拉結又是雅各所最愛的妻子. 約瑟也似乎是眾弟兄中唯一, 至少在當時, 與他的父親有若干程度真實的精神感受性和嚴密的親情關係.
- (丙) 我們不能因雅各對約瑟的偏愛而譴責雅各, 但是我們應該譴責雅各為了表現他對約瑟的情感, 給約瑟作了一件特別的“彩衣”. 自然地, 約瑟這樣的被區別出來, 他的哥哥們就充滿了妒忌. 他們不能不看出來他們的父親對約瑟的態度; 結果是他們“就恨約瑟, 不與他說和睦的話”(創37:4).

(貳) 約瑟得二夢使兄弟們更加恨他(創37:5-11)

- (甲) 我們已經注意到約瑟的哥哥們憎恨約瑟的兩個根因; 第三個原因就是約瑟所作的兩個夢. 雅各對哥哥們說: “我們在田裏捆禾稼, 我的捆起來站著, 你們的捆來圍著我的捆下拜”(創37:7). 哥哥們回答說: “難道你真要作我們的王麼? 難道你真要管轄我們麼?”(創37:8). 哥哥們就“因為他的夢, 和他的話”(創37:8), 越發恨他.
- (乙) 約瑟的第二個夢就是“太陽, 月亮, 與十一個星, 向我下拜”(創37:9). 這個夢他不僅告訴他的哥哥們, 也告訴他的父親. 雅各就責備約瑟, 因為這夢顯示約瑟的自負. 在這夢中, 月亮當然指約瑟的母親; 不過, 他的親生母拉結已經死了, 所以可能是指利亞. “他哥哥們都嫉妒他; 他父親卻把這話存在心裏”(創37:11), 表示哥哥們的態度是小心防備的憎恨, 而父親是體貼的驚奇, 關心未來.

(參) 約瑟的兄弟們把他賣到埃及(創37:12-28)

- (甲) 哥哥們去示劍牧放他們父親的羊群, 雅各就差遣約瑟到示劍去尋找他的哥哥們, 看看他們究竟如何, 再給他的父親帶信回來. 約瑟遵從父親之命從希伯倫谷出發, 並且到達了示劍. 以直線計算, 路程大約是45英里. 約瑟到了示劍, 卻沒能找到他的哥哥們. 有人遇見約瑟在田野走迷了路, 就把他哥哥們已往多坍去了的消息告訴了他. 約瑟立即趕往那裏, 找到了他們; 多坍是在示劍的北面大約12英里.
- (乙) 當約瑟離哥哥們還有一段距離的時候, 他的哥哥們看見並因他的彩衣認出了他, 就一起共謀想殺害他. 他們計劃把他殺了並將他的身體丟進一個坑裏, 並報給他們的父親說有曠野的惡

獸把他吃了。但他們的長兄流便，似乎不想參與殺害約瑟的計劃。流便建議，只把約瑟丟進一個坑裏，讓他自己餓死。但流便的私意是想藉機會把約瑟救起，安全地把約瑟歸還雅各。其他的哥哥們同意流便的建議；當約瑟到了他哥哥們那裏，他們就剝了他的外衣，就是他穿的那件彩衣；把他丟在坑裏；那坑是空的，裏頭沒有水”（創37:23-24）。

(丙) 他們在作了這樣一個邪惡的行為之後，立刻能夠坐下吃東西，就表明約瑟的哥哥們是何等的心硬。接著一商人駱駝隊在遠處出現；創37:27稱他們為以實瑪利人，但創37:28稱他們為米甸人。為甚麼同樣的一群人，會被稱為以實瑪利人和米甸人呢？一個可能的解釋是這隊中有兩族的人；我們從聖經中別處知道以實瑪利人與米甸人有親密關聯；以實瑪利與米甸都是亞伯拉罕的兒子，前者是夏甲生的，後者是基土拉生的（參創16:15；25:2）。士8:24所記載被基甸打敗的米甸人，就是叫作以實瑪利人。由於兩族之中的親密關聯，我們就不必驚奇這裏的兩個稱謂。這隊商人是從基列來的，那地是在約但河東與迦南北部相對。他們用駱駝馱著香料，乳香，和沒藥到埃及去販賣。這些出產是多種芳香的樹脂，為基列地區的名產，是埃及人用來作為藥物和塗敷屍體以防腐之用。

(丁) 猶大在這情況下提出一個建議（從創37:29證明當時流便可能不在場），就是把約瑟賣給過路的商人，不必置死他在坑裏。他說：“我們殺我們的兄弟，藏了他的血，有什麼益處呢？”（創37:26）。哥哥們同意猶大的提議，就把約瑟從坑裏拉上來，為了二十舍客勒銀子，將約瑟賣給商人。從創42:21當他的哥哥們在埃及見到約瑟時，因未曾警覺約瑟能否聽懂他們所說的話，就彼此說：“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他哀求我們的時候，我們見他心裏的愁苦，卻不肯聽，所以這場苦難臨到我們身上”，由此可知約瑟並不是沒有抗議哥哥們這樣對待他，相反地，他乃是哀求他的哥哥們不要這樣作。

(肆) 雅各被兒子們所騙為約瑟悲哀（創37:29-36）

(甲) 後來流便回到坑邊，希望在那裏找到約瑟，卻發覺坑已空了，就撕裂衣服。流便回到兄弟們那裏說：“童子沒有了，我往那裏去才好呢？”（創37:26）；流便一定立刻知道關於約瑟所遭遇的真相。哥哥們的邪惡無情，在他們給他們的父親謊報的計劃中可以看出。他們把約瑟的彩衣染了公山羊的血，送到雅各那裏謊報，說：“我們檢了這個，請認一認，是你的兒子的外衣不是？”（創37:32）。他們沒有一個願意將真情報給雅各；雅各當然認得約瑟的外衣，就立刻斷言有惡獸把約瑟撕碎了，吞吃了。

(乙) 或者哥哥們不瞭解雅各對約瑟的損失會如此慘痛，因為他不肯受安慰。他撕裂自己的衣服，腰間圍上麻布，為他的兒子悲哀了多日。兒女們恐慌了，這就比他們所想像的更壞了，因此作了一個共同的努力去安慰他，“他卻不肯受安慰，說，我必悲哀著下陰間到我兒子那裏”（創37:35）。他們都起來安慰他，何等假裝的安慰，是基於虛偽的陰謀！

(丙) “米甸人帶約瑟到埃及，把他賣給法老的內臣，護衛長波提乏”（創37:36）。這個關於約瑟在埃及初步的記載，是為了以後在第39章更多詳細的經歷，作了預備的路。

猶大與他瑪（創38:1-30）：這段經文是主要史實中的一個插曲；具有兩點歷史的目的。第一，說明猶大支派的三大家族的起源（參民26:20）；第二，確立哥哥死後弟弟有義務娶兄嫂為哥哥生子立後的律例（參申25:5-10）。

(壹) 猶大娶妻生子（創38:1-5）：猶大在婚姻上草率；他在一位亞杜蘭人的朋友希拉家裏作客時，一看到迦南人書亞的女兒，不知其稟性如何，又不經父親的同意，就與那女人結婚，並連生了三個兒子。聖經沒有記載猶大妻子的名字，只說她是迦南人書亞的女兒（參創38:2,12）。顯然，她是不配在聖經上留名的。三個兒子的名字叫珥，俄南，和示拉。

(貳) 猶大見兩子已死就差兒婦他瑪回娘家（創38:6-11）

- (甲) 猶大為長子珥娶妻, 名叫他瑪。珥的意就是"警醒", 但珥還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 結果短命無後嗣(參創38:7)。按照當時的婚姻習俗, 兄長死後若無後嗣, 弟弟要續娶兄長遺孀, 所生的長子要歸在死者名下, 為亡兄立後(參創38:8)。猶大也要他的次子俄南如此行, 但俄南只為了情欲與兄嫂同房, 卻不肯為他的哥哥留下後代。耶和華不喜悅, 就叫俄南也死了。
- (乙) 猶大沒有透過兩個兒子的死, 認識神的公義管教, 沒有認識"罪"與"死"的因果關係, 而歸咎於媳婦他瑪"克夫"。因擔心小兒子示拉也會像其他兩個兒子一樣, 死於不吉利的兒媳婦他瑪之手, 所以就用謊言把她打發回娘家守寡。
- (參) 猶大和他瑪的淫行(創38:12-23)
- (甲) 猶大的妻子死了; 等喪期過了之後, 猶大又去找他的朋友亞杜蘭人希拉, 並和他去亭拿到剪羊毛的人那裏。他的媳婦他瑪在父家守寡, 她牢牢地記住猶大的話, 苦苦地等待示拉長大成人好來娶她。但望眼欲穿不見諾言兌現, 她就知道自己上當受騙了, 便以特殊的方式來成全為猶大的家傳宗接代的使命。
- (乙) 他瑪知道公公要去亭拿剪羊毛, 就選擇了去剪羊毛的必經之地(參創38:14下), "用帕子蒙著臉"(創38:14中), 假裝妓女等候猶大。他瑪設下圈套, 猶大不僅就範, 與她同寢, 還留下代表他身份的印, 帶子, 和杖。之後, 他瑪除去帕子, 仍舊穿上作寡婦的衣裳; "她就從猶大懷了孕"(創38:14中)。
- (肆) 猶大承認他瑪比自己更有義(創38:24-26)
- (甲) 過了三個月之後, 有人告訴猶大說他的媳婦"他瑪作了妓女, 且因行淫有了身孕"(創38:24)。猶大發怒, 就請人要把他瑪拉出來燒死。此時他瑪就請人將印, 帶子, 和杖帶給公公猶大, 請他認一認, 說: "這些東西是誰的, 我就是從誰懷了孕"(創38:25)。
- (乙) 後來真相大白時, 猶大就自歎不如, 說: "她比我更有義"(創38:26上)。猶大的感歎是有道理的: (i) 猶大雖然無意亂倫, 卻是為了發泄情欲而犯淫亂之罪的, 儘管他不再與他瑪同寢(創38:26下), 而他瑪則是為了完成傳宗接代的義務, 屈當妓女的, 而且僅此一次, 事後仍規規矩矩地守寡(創38:19); (ii) 猶大言而無信, 小兒子長大成人了, 卻沒有讓他娶他瑪, 而他瑪卻不因被棄而生怨恨, 一心要為猶大的家傳宗接代; (iii) 猶大不如他瑪智慧, 欲火攻心時, 不顧自己的身份地位, 把甚麼都交出來了。
- (丙) 在馬太福音提到主耶穌的家譜時(參太1:1-17), 總共提到五個女人的名字, 就是猶大的兒媳他瑪, 耶利哥城的妓女喇合(參書2:1; 6:22-25), 摩押女子路得(參得4:13-17), 作大衛之妻的赫人烏利亞的妻拔示巴(參撒下11:2-27), 和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
- (伍) 他瑪生了雙生子(創38:27-30): 他瑪生了一對孿生子, 分別起名叫法勒斯和謝拉。這對孿生子出生時的情景, 很像雅各和以掃出生時的爭鬥一樣(參創25:22-26)。這對孿生子的出生, 為猶大族未來的發展奠定了基礎; 法勒斯在族譜上列為長子, 大衛是他的後代(參得4:18-22), 而道成肉身的基督, 也出於此族。

約瑟在埃及為奴下監(創39:1-23)

(壹) 神同在於主人家中百事順利(創39:1-6)

- (甲) 約瑟已經被帶到埃及並賣給法老的內臣, 護衛長波提乏。"約瑟住在他主人埃及人的家中; 耶和華與他同在, 他就百事順利"(創39:2)。波提乏本人雖然不是一個真神的敬拜者, 但他看見約瑟在一切管理的事上的成效和繁榮, 必定歸因於神與約瑟同在(參創39:3)。漸漸地波提乏受了約瑟的品格和成就的影響, 約瑟"就在主人眼前蒙恩"(創39:4), 並被派管理家務和一切所有的。"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 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創39:5)。波提乏對約瑟如此完全信任, 甚至把他所有的都交約瑟管理; 除了自己的膳食, 別的事一概不知。

- (乙) 創39:6記載說：“約瑟原來秀雅俊美”；這樣描寫，或者就是為下面波提乏的妻子迷感約瑟的事，預備道路。
- (貳) 約瑟敬畏神拒絕主人之妻的試探(創39:7-10)：“這事以後，約瑟主人的妻以目送情給約瑟，說，你與我同寢罷”(創39:7)。她對約瑟提供了一個無恥和非法的建議，可是約瑟立刻斷然予以拒絕，因為若順從了她的願望，會有兩個可能：(i)違犯了他主人已經交給他的信託，(ii)作了大惡得罪神(參創39:9)。約瑟的拒絕無論如何未曾終止波提乏妻子的願望；我們知道這個試探繼續了不少的時間(參創39:10)。約瑟常常拒絕她殷勤的追逐；不但不與她犯淫亂，更進一步不和她在一處，以便讓她有機會。
- (參) 約瑟因拒絕試探而遭冤枉下監(創39:11-20)
- (甲) 後來波提乏的妻子邪惡地想出一個陷害約瑟的方法，就是陷他於一種本身雖然未犯罪，卻叫別人看出來他是在犯罪的處境。有一天，約瑟進屋裏去辦事，僕人們都不在。主母就拉住約瑟的外衣，再施展她非法的引誘。約瑟瞭解情況嚴重，就丟掉外衣在她手裏，便即刻逃跑到屋外。
- (乙) 波提乏的妻子惱羞成怒，認為約瑟藐視她的引誘。為脫去她自己的嫌疑並且歸罪於約瑟，她立刻高聲尖叫，召喚家裏的人來，並指控約瑟企圖攻擊她，對他們說：“你們看，他帶了一個希伯來人，進入我們家裏，要戲弄我們；他到我這裏來，要與我同寢，我就大聲喊叫。他聽見我放聲喊起來，就把衣裳丟在我這裏，跑到外邊去了”(創39:14-15)。她不但不用名字稱呼約瑟，卻稱約瑟為“希伯來僕人”，這很可能牽涉到一個吸引人的種族偏見。
- (丙) 顯然地波提乏在他妻子聲稱遭襲的時候不在家，因為“婦人把約瑟的衣裳放在自己那裏，等著他主人回家”(創39:16)。當波提乏回到家中時，他的妻子就將約瑟的外衣給他看，並重複她對約瑟虛假的控告。自然地，波提乏聽了之後便大發雷怒(創39:19)，把約瑟開除，並將他下在監獄裏。
- (丁) 約瑟受監禁的監獄被描寫為“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創39:20)。“王的囚犯”必屬一些重要的人物；以後王的酒政和膳長也下在同一個監裏，就表明了這事實。“於是約瑟在那裏坐監”(創39:20)，這似乎含蓄著一個相當長的時間；創41:1，我們知道約瑟坐監兩年多。
- (肆) 神同在於監裏盡都順利(創39:21-23)：約瑟縱然坐監，神卻未曾撇棄他，而約瑟對神的信心也沒有軟弱。“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創39:21)。司獄者正如波提乏一樣，已經留意到約瑟的能力和可靠，認為這人與其它的囚犯不同。司獄很快就有些工作與職務交給約瑟，而且受託更多的責任，像他曾是波提乏的管家一樣，約瑟成為監獄的事務總管：“他們在那裏所辦的事，都是經他的手。凡在約瑟手下的事，司獄一概不察，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耶和華使他所作的盡都順利”(創39:22-23)。

約瑟解夢(創40:1-23)

- (壹) 酒政和膳長得罪法老被囚入監裏(創40:1-4)：“埃及王的酒政和膳長，得罪了他們的主埃及王”(創40:1)。這些人為甚麼事得罪了王，我們不得而知。法老就惱怒他們，“把他們下在護衛長府內的監裏，就是約瑟被囚的地方”(創40:3)。“護衛長把他們交給約瑟，約瑟便伺候他們，他們有些日子在監裏”(創40:4)。從這節經文就證明王的酒政和膳長，被認為是首要人物，並且縱然他們下在監裏，仍是有人伺候，或按他們的階級和地位受服侍。
- (貳) 約瑟為酒政和膳長解夢(創40:5-19)
- (甲) 酒政和膳長同夜各作一夢，而且不是普通的夢，是各有意義的，因為他們的夢“各夢都有講解”(創40:5)。平常的夢可能是由於人心中一些潛意識而產生的，是能以心理學說明。但這些夢卻是不同的，因他們是神聖的一種傳達工具。

- (乙) 到了早晨，約瑟見他們面帶愁容，便問他們憂慮的原因。他們回答說他們各作一夢，但沒有人能解夢。約瑟就說：“解夢不是出於神麼？請你們將夢告訴我”（創40:8）。約瑟沒有答應解這些夢，但他十分明白地覺得，神會使他能夠給他們解夢，所以他不猶豫地要他們說出他們各自的夢。
- (丙) 酒政先說出他的夢（參創40:9-11），說，他夢見在他面前有一顆葡萄樹，樹上有三根枝子，好象發了芽，開了花，上頭的葡萄都成熟了；他擠葡萄汁在法老的杯裏，將杯遞給法老去喝。約瑟對酒政說，三根枝子代表三天，而遞杯給法老象徵法老將恢復酒政從前的工作和任務。所以這夢的意思是，三天以內，酒政將要從監中被釋放，並且官復原職。這時，約瑟向酒政加上一個私人的願望，說：“但你得好處的時候，求你紀念我，施恩與我，在法老面前題說我，救我出這監牢。我實在是從希伯來人之地被拐來的，我在這裏也沒有作過甚麼，叫他們把我下在監裏”（創40:14-15）。
- (丁) 其次膳長說出他的夢；他希望像酒政，能得到一個好的解說，因為他的夢有些細節與酒政的夢相似。他夢見頭上頂著三筐白餅，有為法老烤的各樣食物；有飛鳥來吃他頭上筐子裏的食物。約瑟無疑地願意給膳長一個好的解說，像他已給酒政的一樣，但正如約瑟自己所說，解說是屬於神的。約瑟告訴膳長說，三筐也代表三天；三天之內法老將要斬斷他的頭，把他的身體掛在木頭上，飛鳥要來吃他身上的肉。雖然這是一個使人不快的解說，但卻屬事實；約瑟沒有因為洩露它而畏縮。
- (參) 酒政和膳長的夢得應驗（創40:20-23）
- (甲) “到了第三天，是法老的生日，他為眾臣僕設擺筵席，把酒政和膳長提出監來；使酒政官復原職，他仍舊遞杯在法老手中。但把膳長掛起來，正如約瑟向他們所解說的”（創40:20-22）；約瑟的解夢就這樣為所發生的事證實了。
- (乙) “酒政卻不記念約瑟，竟忘了他”（創40:23）。約瑟無疑地希望很快的就獲得釋放；他好像在想，當酒政出獄官復原職後，會很高興也樂於為他向法老求情；但卻沒有發生；酒政竟然忘恩負義地忘記了約瑟，讓他在監獄裏受折磨。事實上兩年過去，約瑟仍留在監獄中。這讓我們學到一個教訓，就是不要以為在我們所規定的時間之內，神會幫助我們；因為神故意地讓祂自己的百姓在焦慮懸念中過些日子，那樣，藉著真正的試驗，他們可以確切地知道信靠祂是什麼意思。我們相信在酒政忘記約瑟的這件事上，神是有祂特別的目的（看下一段的討論）。

約瑟榮升為埃及宰相（創41:1-57）

(壹) 約瑟為法老解夢（創41:1-36）

(甲) 法老有兩個夢無人能解（創41:1-8）

- 兩年過去了，約瑟仍在監獄中；但又有些夢進到約瑟的生命中，這次是埃及王法老的夢。如同前例，這不是尋常的夢，乃是有神啓示的目的。就像約瑟自己童年時的經驗一樣，法老這兩次的夢也是有同樣的意義。第一次，法老夢見七隻肥母牛和七隻瘦母牛；第二次，法老夢見七顆飽滿的穗子和七顆細弱的穗子。法老醒了，不料是個夢。
- 法老的夢是一個形態奇異的結合；法老和每一個埃及人看見有肥牛和瘦牛並不出乎尋常，因為在牧草豐盛的季節，可能每種牛都有。但瘦牛吃盡了肥牛，是只能發生在夢中的事。這奇異的特徵，無疑地會使法老覺醒和沉思。再者，在尼羅河洪水平原和供水的土地繼續恢復生產，埃及有大量麥子和其他穀物的收成是不足為奇的。七顆細弱的穗子被熱東風所吹，在埃及也不是奇異的景象。但七顆細弱的麥穗吃盡了七顆肥大的麥穗，發生在真實生活中是不可能的。法老醒來，他才知道自己是在作夢。
- 到了早晨，法老相信這些夢必有特殊的意義，於是召集他的一些專家，或者包括解夢專家，並對他們敘述這夢，卻沒有人能圓解他的夢。值得注意的是，法老的博士和術士們並沒有嘗試對這些夢作一合理的解說，因為很難憑臆斷得到一個合理的意義。

(乙) 約瑟為法老解夢(創41:9-32)

- (1) 術士和博士不能圖解法老的夢，酒政忽然想起，就對法老說：“我今日想起我的罪來”(創41:9)。酒政就敘述他和膳長被監禁時的經驗，並且述說約瑟怎樣對每一個夢的解說，如何真實得到應驗。結果，法老就召約瑟到王宮。記載中說約瑟被急忙帶出監牢：“他就剃頭，刮臉，換衣裳”(創41:14)。這並不暗示，約瑟在監獄中的生活是在一個污穢或不整潔的狀況下；這只是履行一個謁見埃及王的特別規定而已。這些事以後，約瑟被帶到法老面前解說王的夢。約瑟謙遜地回答說：“這不在乎我，神必將平安的話回答法老”(創41:16)。在這裏約瑟展示神的每一位真正僕人的標準；他將榮耀歸於神，而承認自己一無所有。
 - (2) 法老把他的夢對約瑟又重新述說一遍(參創41:17-24)，並說：“我將這夢告訴了術士，卻沒有人能給我解說”；約瑟立即對這夢給予解說。在約瑟的談話中，我們注意重點是在於神是真理的啓示者和大小事件的控制者。不論法老起初對神或偶像的觀念如何，他不能忽略約瑟所說的一位神，祂握有絕對統治萬物，包括自然諸力和將來的結果。
 - (3) 約瑟首先說：“夢乃是一個”(創41:25)，就是說，法老的兩個夢其實只有一個單獨的意義。以後又說(參創40:32)，法老有兩個夢實在僅是一個理由，是因為要強調絕對確定的事實要發生，而且必速速成就。夢的解說就是，在埃及必有連續七個大豐年，可說是五穀豐收；接著就有連續七個荒年。因饑荒甚大，就把以前的豐收給忘記了。
 - (4) 我們看到神在這夢中，是有雙重的目的。第一，法老的夢是神使祂的僕人約瑟出獄的方法；第二，法老的夢出於神對埃及和其鄰國人民的憐憫。有七個荒年卻在神的恩惠中，先有七個大豐年；並且因神的恩惠，啓示埃及王先作好預備，以便減輕七個荒年的一些痛苦。這樣在埃及的事件和法老的夢中，由於這些是出於神的保守，我們看出神對祂的創造物的一般憐憫，和對祂選民的特別恩寵。在這歷史作為中，我們看出神對人類遭受苦難和祂的特別拯救目的，與亞伯拉罕的後裔相聯關。直接的目的是在防止或減緩在埃及的災難；而長期(或救贖)的目的是要保存部分人種，並從這部分人類中，至終生出彌賽亞，女人的後裔。
- (丙) 約瑟教法老怎樣應付將來的飢荒(創41:33-36)：約瑟對法老既已宣告了夢的意義，並予以智明的勸告(參創41:33-36)。約瑟建議法老應當揀選一位“有智慧有聰明的人”(創41:33)作為埃及地的糧官，監督官員徵收並儲藏七個豐年時候五分之一的穀物收成。等到必來的七個荒年來到時，好將這剩餘的糧食分配給百姓，“免得這地被饑荒所滅”(創41:36)。

(貳) 約瑟被升為宰相(創41:37-57)

(甲) 法老派約瑟管理埃及全地(創41:37-45)

- (1) “法老和他一切臣僕，都以這事為妙”(創41:36)，明顯可見，法老和他的臣僕都沒有懷疑約瑟解說此夢的真實性，也沒有懷疑這夢是由神而來的。約瑟的建議不僅在法老眼中，也在他的一切臣僕眼中甚以為妙；與這有關聯的，無疑是酒政見證約瑟解夢的可靠性，帶有甚大的份量。除此以外，我們還可以看見神的一個特別作為：沒有一個埃及官員嫉妒給予一個剛出監獄的外國人以高位和聲譽嗎？沒有一個埃及術士和博士們在與這新來的人相形之下，降低他們自己的威望而被激怒嗎？顯然是沒有的。在這個神的特別作為中我們能看見，神達成祂的目的是不會失敗的。
- (2) 法老決定沒有人能比約瑟更合格作埃及的糧食部長，就授以幾乎無限的權力去執行他的豐年聚斂稻穀和荒年定量配給計畫，說：“你可以掌管我的家，我的民都必聽從你的話，惟獨在寶座上我比你大……我派你治理埃及全地”(創41:40-41)；這權柄的授與是以法老親自將手中的戒指，戴在約瑟手上作為象徵，授與約瑟一種“委託權”，使他的行為和裁決有如法老自己的權力一樣。法老又給約瑟穿上細麻衣和戴金鏈在他的頸上配合戒指，又叫約瑟坐法老的副車，喝道的在前呼叫說：“跪下！”。法老又說，在埃及全地若沒有約瑟的命令，不許人動手動腳，暗示已給約瑟絕對的權力。

- (3) 法老又賜給約瑟一個埃及名字，叫撒發那忒巴內亞。名字的意義不能肯定，可能是“生命豐富”或類似的概念。又將安城的祭司波提非拉的女兒亞西納，給約瑟為妻。安城是太陽神崇拜的中心；父女的名字似乎都有崇拜偶像的含意，但我們可以推想，她與約瑟結婚後，必從迷信的埃及異教改為敬拜獨一真神上帝，就是約瑟所崇拜的神。
- (乙) 約瑟趁埃及豐年時收存糧食(創41:46-49)：約瑟從監中獲釋，站在埃及王法老面前的時候是三十歲(參創41:46)。約瑟於十七歲時，照顧他父親的羊群(參創37:2)，所以至今已過十三年了。他巡行埃及全地，視察糧食保藏計劃的執行。當連續七個豐年時，埃及國土產出豐富的糧食，約瑟就將過剩的儲在埃及全地各城，各城用為當地出產糧食的儲藏中心。儲藏終於達到極大的定量，甚至不可勝數。
- (丙) 約瑟之妻為他生兩個兒子(創41:50-52)
- (1) 約瑟有兩個兒子，他們自然一半是希伯來人，一半是埃及人。這兩個兒子是生於“荒年未到以前”(創41:50)，這記載也特別敘述這兩個兒子是亞西納給約瑟生的，使我們想起，約瑟是忠於神的一夫一妻婚姻制度。
 - (2) 約瑟的兒子們的名字是有意義的；約瑟給長子起名叫瑪拿西，“因為他說，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全家”(創41:51)。瑪拿西就是“使之忘了”的意思。約瑟給次子起名叫以法蓮，“因為他說，神使我在受苦的地方昌盛”(創41:52)。以法蓮就是“使之昌盛”的意思。
- (丁) 豐年過後荒年來(創41:53-57)
- (1) 七個豐年一過，七個荒年照著約瑟所預言的就來到(參創41:53-54)。荒災不僅發生在埃及，也在周圍各國。荒災的原因沒有記載，但很可能是因為乾旱。
 - (2) 埃及眾民因饑荒就向法老哀求糧食，法老答復說，到約瑟那裏去請求並遵循他的指導。約瑟開了各處的倉庫，並糶糧給埃及人，他們付款得糧。不僅是埃及人，別處的人也來向約瑟糶糧(創41:57)。約瑟不打算限制糶糧只給埃及人，他也願意其他各地的人來分享救濟，這似乎是值得注意的，因這與後來約瑟哥哥們從迦南地來糶糧有關(看下一講講義)。